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限额的公告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聚鑫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11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广发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0 年 10 月 19 日

暂停机构投资者大额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 年 10 月 19 日

暂停机构投资者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 年 10 月 19 日

限制机构投资者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

限制机构投资者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

暂停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聚鑫债券 A 广发聚鑫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118 000119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决定自 2020 年 10 月 19 日起，广发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调整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业务限额为 100,000 元。即如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申请金额大于 100,000 元，则 100,000 元确认成功，超过 100,000 元（不含）金额的部分将有权确认失败；如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金额大于 100,000 元，按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本公司将逐笔累加至 100,000 元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超出部分的申请金额本公司有权确认失败。

机构投资者通过多家销售渠道的多笔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及转换转入申请将累计计算，不同份额的申请将单独计算限额，并按上述规则进行确认。

在本基金暂停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它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95105828（免长途费）或 020-83936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gffunds.com.cn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16 日